

三穗县志

(初稿)

第三册
政党社团
政权参政议政
人事劳动民政

三穗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一九九〇年十二月

第五节 工商联合会 目 录

第六节 个人民办社会团体 第三篇 政党社团

第一章 中国国民党 三青团 社会团体	1
第一节 国民党三穗县党部	1
第二节 三民主义青年团三穗分团	3
第三节 社会团体	4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三穗县委员会	7
第一节 组织机构	8
第二节 历届党代表大会	15
第三节 部办委室工作	20
第三章 县委的领导核心作用	33
第一节 书记、常委负责制	33
第二节 解放后头三年的工作	34
第三节 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	37
第四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42
第五节 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时期	44
第四章 群众团体	47
第一节 工人组织	49
第二节 农民协会组织	52
第三节 青少年组织	53
第四节 妇女组织	59

第五节	工商联联合会	63
第六节	个体劳动者协会	64
第七节	对外友好团体	65

第四篇 政权 参政议政

第一章	长官司 县丞 县政府 参议会	67
第一节	长官司 县丞	67
第二节	县公署 县政府	69
第三节	政务活动	70
第四节	县参议会	75
第二章	人民代表大会	77
第一节	代表选举	77
第二节	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大会	80
第三节	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82
第四节	县人大常务委员会	88
第三章	县人民政府	97
第一节	县级行政机构	97
第二节	派出机构及基层政权	108
第三节	施政方式	109
第四节	信访工作	111
第四章	县政府主要政务活动	115
第一节	解放后头九年工作	115

第二节	克服困难、调整经济的十年.....	120
第三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122
第四节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25
第五章	县人民政协.....	135
第一节	县政协组织概况.....	135
第二节	历届政协委员会会议.....	137
第三节	政协常委会（含主席办公室）.....	139
第四节	主要活动记略.....	140

第五篇 人事劳动民政

第一章	人事.....	144
第一节	人事编制.....	144
第二节	干部管理.....	146
第三节	退（离）休（职）.....	149
第四节	落实政策.....	153
第二章	劳动.....	153
第一节	劳动就业.....	156
第二节	劳动管理.....	162
第三节	工资.....	164
第四节	保险福利.....	173
第五节	劳动保护.....	175
第三章	民政.....	179

第一节	优抚安置	179
第二节	灾害救济	186
第三节	社会救济	190
第四节	社会福利	195
第五节	婚姻登记	199

民国二十六年（1937）九月，国民党贵州省党部特派委员黄卓然来三穗县筹建县党部工作，同年十一月一日成立国民党三穗县党部（地址原政路一一株天官又名关帝庙），设特派员1人，干事1人，录事1人。民国二十八年县党部改为书记长制，一月十八日由黄允番任书记长，并建立区党部10个，有国民党员35人。民国二十九年一月，黄司台江县，由曾凡斌任书记长。民国三十一年七月，曾调天柱县，由郑培福接任书记长。民国三十四年六月，郑调玉屏，由雷明德任书记长。是年实施新编制，全县下设6乡1镇，三穗县党部设立县区分部23个，既书记、组织、小组长以上干部89人，区党部分部33个，既书记、组织、小组长以上干部127人。

民国三十三年六月十二日，县党部召开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县党部执行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选出书记长1人，副节1人，执行委员5人，监察委员2人。县党部设组织干事2人，财务1人，总务干事1人，财务委员1人，共12人。民国三十五年三月，由曾子光接任书记长。民国三十六年十月省调省，由魏文奇任书记长。此时，国民党员发展到791人。民国三十七年，贵州省党部遵令撤销三民主义青年团，实行党团合并。指令魏文奇、侯自明、杨芦指3人为第一支打鼓组委员合并办公，派万杰来三穗任党团

第三篇 政党社团

第一章 中国国民党 三青团 社会团体

第一节 国民党三穗县党部

一、组织机构

民国二十六年(1937)九月，国民党贵州省党部派特派员黄卒樵来三穗县筹建县党部工作。同年十一月一日成立国民党三穗县党部(地址府政路一一协天宫又名关帝庙)。设特派员1人，干事1人，录事1人。民国二十八年县党部改为书记长制。一月十八日由黄琬香任书记长，并建立区党部10个，有国民党员85人。民国二十九年一月，黄调台江县，由曾凡斌接任书记长。民国三十一年七月，曾调天柱县，由郑德福接任书记长。民国三十四年六月，郑调玉屏，由杨通铭任书记长。是年实施新建制，全县下设6乡1镇。三穗县党部设直属区分部28个，配书记、组训、小组长以上骨干89人。区党部分部38个，配书记、组训、小组长以上骨干127人。

民国三十三年六月十二日，县党部召开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县党部执行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选出书记长1人，秘书1人，执行委员3人，监察委员2人。县党部设组训干事2人，助干1人，总务干事1人，财务委员1人，共12人。民国三十五年三月，由曹子光接任书记长。民国三十六年十月曹调省，由魏文奇任书记长。此时，国民党员发展到791人。民国三十七年，贵州省党部通令撤销三民主义青年团，实行党团合并，指令魏文奇、侯自明、杨声扬3人为统一委员会成员合并办公，派万杰来三穗任党团

合并后的党部书记长。万以经费无着，久不到任。加之魏、侯两人不睦，三青团不履行移交手续，统一会议一次未开。后省党部电令杨声扬暂代县党部书记长，侯自明为副书记长，配秘书1人，总务干事1人，组训干事2人，助干1人，连同原来的执、监委员组成三穗县党部直至解放。

国民党员。

二、 主要活动

1、主持党、政（军）联席会议，并规定书记长应出席县政府的行政会议，由县长、书记长相互报告工作，讨论党、政、军各界各项业务，决定后即按各自本身职权分头策动或执行。还规定军事训练员、教育科长以及三青团负责人参加“联席会议”。同时建立“党团干事会”，控制民众团体。

“党、团”活动是秘密的，主要任务是秘密防止、监视中国共产党的革命活动，控制参议会和民众团体的活动。民国三十八年，省党部调查统计室傅启学前来三穗视察布置“应变计划”后，杨声扬、邹仕清、李熙昌等人接受其指使，拟定出《全县国民党反共计划》，成立以国民党为主的县机关“模范队”，每人发枪一枝，积极进行反共活动。

2、发展国民党员。民国二十九年，曾凡斌先后发展侯自明、上官淑等6人加入国民党。侯自明又发展李定邦、李亦钦等5人。民国三十五年，曾子光发展夏国良、何达仁等7人加入国民党。上述人员先后成为三穗地区国民党、三青团的骨干分子。发展国民党员，后来以开办地方行政官员训练班形式，集体入党，多是乡、镇、保长和地方绅士及教师。

3、操纵各级选举。民国三十六年，省党部传达国民党中央第六届中央常务委员会通过的常务工作方针：“要大量征求农工与妇女各职业阶层的领

导分子入党，充实并普遍发展基层党部组织，培植党员之社会地位，并指导党员积极参加各级民意机关、地方自治机关及民众团体中之竞选及活动，以促进宪政实施，推进建国工作”。三穗县党部就在“国大代表”选举前大量发展国民党员，为选举提供组织保证。各乡、镇选举结果，“当选”者多是国民党员。

一、职业公会组织

第二节 三民主义青年团三穗分团

民国三十一年（1942）七月，三民主义青年团三穗分团的筹建工作，由县党部书记郑德福兼任筹备主任，谢治平为书记。（地址：民众教育馆楼上），下设组训、宣传、总务3股，共8人组成。筹备处成立后，开始在全县发展团员。第一批在三穗中学举行入团宣誓仪式。民国三十五年五月，上级通令党团分设。由彭昭龙任筹备处干事长，内部机构增设女青股、童子军分会总干事，人员增到12人。是年七月，由侯自明接任干事长，人员减为9人。从此，三青团在全县大量发展团员，先在三穗中学、八弓小学的教师、学生中发展骨干，后在各乡、镇机关、学校发展。到民国三十六年，全县发展三青团员471人，下辖10个区队，有分队长以上骨干22人。三青团三穗分团正式成立后，由侯泽林任书记，侯自明任分区主任，组训股长张经文、宣传股长曾庆奎，总务股长陈光咬。是年三月，分团派员八弓小学组建童子军组织，在青年学生中开展宣传活动，先在童子军骨干中发展团员，后组织集体入团。

民国三十七年，国民党中央通令，停止三青团活动，对三青团员进行登记转为国民党员。因县党部书记长魏文奇与三青团书记侯泽林不合睦，相互

争夺权力；后来发展到动用武力。直到省党部电令杨声扬暂代理县党部书记长职务，侯自明为副书记长后，事态方告平息。

第三节 社会团体

一、职业公会组织

民国二十九年（1940）三月四日，成立“三穗县建筑业同业公会”，以木工和油漆工人为主组成。开始有会员78人。民国三十二年，国民政府通令强制个体手工业者入会，限制退会，会员发展到260人。邓光武任理事长，继任张先建。制定有工会章程。其宗旨是：“本会以联络感情，增进知识，发达生产，改善劳动及生活条件为目的”。

民国三十二年九月九日，成立“三穗县缝纫、理发、皮革、纺线各业工人联合会”。开始有会员19人，后发展到59人。陈代武任理事长，继任腾代清。

民国三十三年八月廿九日，成立“三穗县竹篾业同业公会”。主要由编制斗笠的农民和其他斗笠编制者组成。有会员192人。吴明月任理事长。后因管理不善，自行消失。

民国三十五年六月八日，成立“三穗县造纸业联合公会”。主要由造纸的农民组成。该会以“发达造纸工艺为宗旨”。杨再清任理事长。杨去世后，其组织名存实亡。

二、商业公会组织

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四月八日，成立“三穗百货业同业公会”。

有会员 53 人。杨植斋任理事长。继任杨胜南。是年三月九日成立“三穗绸布业同业公会”。有会员 59 人。吴宗周任理事长。继任陈荣茂。是年三月二日成立“三穗旅栈业同业公会”。有会员 51 人。潘惜时任理事长。继任谌煌。是年六月二日。成立“三穗屠宰业同业公会”。有会员 86 人。罗洪春任理事长。继任游鹤洲。种子、肥料、造林、治理水旱虫害，对农民进行技术指导。民国三十二年九月九日，成立“三穗卷烟业同业公会”。公会宣称“以图贸易之发展，增进公共福利及矫正弊害为宗旨”。有会员 22 人。吴志红任理事长。

民国三十五年八月五日，成立“三穗盐业同业公会”，有会员 42 人。

明泽渊任理事长。

民国三十九年（1940）十二月五日，成立“三穗县妇女会”，有会员 30 人。张惠任妇女理事会主席。上官淑任妇女运动工作委员会主任。

民国三十一年，妇女会召开三、三穗县商会组织

民国二十八年（1939）十二月廿九日，成立“三穗县商会”（会址设节孝祠）。商会宗旨是组织和管理集市和商行等。召开有关会议。传达政府政令。调解行业、集市纠纷。会员按规定交纳会费，作商会办公之用。由于商会人员办事不公，营私舞弊，有时反而成了工商业户主的“衙门”。民国二十九年七月，县商会召开第一次会员代表会议，选举 10 人组成商会常务会，其中 5 人为常务委员，5 人为监察委员。王槐熙任商会主席。民国三十一年十一月，召开第二次会员代表会议，改选成立理事会。侯伯平任理事长。以后由黄义堃、王寿峰、李名亚继任。

民国三十二年（1943），三穗先后在八弓、长吉、瓦寨、桐林、

雪洞、德明、台烈成立乡、镇农会。然后各乡、镇农会选出代表到县开公选举成立“三穗县农会”组织，内设理事会和监事会。大会选出理事会5人组成，其中常务理事2人，李万程当选理事长。并定有农会章程，其宗旨标榜为：“发展农民经济，增进农民知识，改善农民生活，以图农业之发达”。还宣称农会从事改良水利、种子、肥料，造林，治理水旱虫害，对农民进行农业教育和农技文化推广工作。县农会管辖7个乡、镇农会。会员由开始的2997人发展到5892人。

五、三穗妇女会组织

民国二十九年（1940）十二月五日，成立“三穗县妇女会”，有会员80人，张碧梧任妇女会理事会主席，上官淑任妇女运动工作委员会主任。民国三十一年，妇女会召开第二次代表会议，选举成立理事会和监事会，选举理事6人，其中常务理事2人，熊先琦任理事长；监事2人。到民国三十二年，妇女会员发展到112人。定有妇女会章程，即：“总则、会员、组织及权利、会议、经费、附则”共6章27条，印发机关、学校和各区、乡镇遵照。民国三十三年，县、区妇女会召开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大会，进行抗日救国宣传，张贴“改善妇女生活！”“提倡妇女教育！”“打倒日本军阀！”等标语口号。

六、三穗县教育会组织

民国三十一年（1942）七月廿三日，成立“三穗县教育会”，有会员80人。教育会其宗旨是：“开展地方教育设计，改进、咨询和教育学术讲演及宣传”。教育会设理事长1人，理事4人，监事2人，袁竹樵任理事。

长。民国三十二年五月十五日，召开会员大会改选理事、监事会，选出理事会8人，监事会7人组成。朱久贤任理事长，后由周季尼继任。随着社会动乱，不久自然消失。

七、三穗县“二五减租”协进委员会

民国三十八年（1949）八月廿四日，成立“三穗县二五减租协进委员会”。由国民政府县长李熙昌兼任主任，第一科科长任秘书，该科社会股长任干事，其余助干由县政府指定。各乡、镇均成立相应组织。县举办“二五减租”督导员近10人的讲习班。所谓“二五减租”，即佃农按原租数先减25%，然后再平分产量。学习班结业后，督导员分赴各乡、镇催办“二五减租”工作。是年十月十七日，县长主持召开一次重要会议，名曰“三穗县办理二五减租及应变工作检查会议”。会议决议：“二五减租”工作限5天之内办理完竣，统计报核。国民党政府空喊一阵“二五减租”，贫苦农民未减半颗租谷，富户豪绅借机纷纷抽佃，群众反受其害。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三穗县委员会

建国前中国共产党在三穗的活动。民国廿三年（1934）九月，中国工农红军长征先遣队六军团在肖克、王震、任弼时领导下，进入贵州。九月廿七日下午，六军团一部由剑河县境进入三穗良上乡，并宿营良上。红军在良上住地宣传中国共产党的主张和政策，给良上人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次日凌晨，红军离开良上经小巴冶、巴冶、桂槐进入镇远县境，执行北上抗日任务。

1949年解放前夕，国民党政府为阻止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大西南。派四十九军三二七师驻防三穗。就地招兵扩军。这时，铜仁地区德江游击队急需一批枪枝弹药，扩大游击武装，迎接解放。中共黔北特委指派中共党员朱阁臣、彭昌镜出面组织一个连的进步青年，到三穗找三二七师“投军”。三二七师把这个连防编入九八〇团炮连。因达不到拖走轻武器的目的，不久中共黔北特委即令该连先后撤离三穗回德江，这是中国共产党在三穗县的第二次活动。

第一节 组织机构

一、中共三穗县委员会

1949年11月7日，中国人民解放军二野五兵团十六军解放三穗。9月五兵团西进支队六大队高音、孟庆瑗等70余人到达三穗县城。11月成立中共三穗县工作委员会（地址八弓镇府政街），高音任县工委副书记，孟庆瑗为成员。随后六大队派沈庭梅、张佃一等120余人到达三穗，加强三穗的接管工作。两批接管干部合并组成中共三穗县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县委”）领导机构，沈庭梅任县委书记，高音任副书记，张佃一、孟庆瑗为成员。归铜仁地工委领导。

是年12月下旬，接管三穗的六大队干部大部份调铜仁专署工作。12月26日中共贵州省委通知：三穗县隶属镇远专署管辖，专署派刘秀峰等28人到达三穗。由于干部大为减少，县工委成员作了相应调整，高音任县工委副书记，刘秀峰（县长）、杨孟林、张貴洲、开山房为成员。1950年

3月，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四九团进驻三穗县境剿匪。根据上级指示，由一四九团团长（兼政委）张景华任中共三穗县委书记（工委会改称县委），高音任副书记。刘秀峰、杜跃华、彭怀德等3人为县委委员。是年12月，一四九团整编离穗，张景华调军校学习。

1951年3月，高音任县委书记，刘秀峰任副书记，委员扩大到7人组成。1952年7月至1953年9月，中共三穗县委委员扩大到11人组成。刘秀峰任县委书记。1953年10月至1954年10月，中共三穗县委由13名委员组成。张贯洲任县委书记，朱学周任副书记。

1954年11月至1956年4月，中共三穗县委员会由19人组成。朱学周任县委书记，郭云端任副书记，赵士良、王广立、刁秀法等3人为常委。1956年5月11日至15日，中共三穗县委召开第一届党员代表大会，从此县委组成人员选举产生。县委书记、副书记、县委常委由大会选出的全体委员再次进行选举。本届选出县委委员19人组成。经全委会再次选举产生县委常委9人，其中县委书记1人，副书记3人。

1959年元月，三穗、岑巩、镇远三县合并为镇远县，建立中共镇远县委员会，原中共三穗县委员会自然消失。1962年6月1日正式恢复三穗县建制。中共黔东南州委派王秀岩、赵士良、刘长泰、杨景德等4人组成三穗县工作委员会，后任命王秀岩为县委书记，郭云端、黄敬武为县委副书记，赵士良、胡志荣、刘长泰、杨景德为县委常委。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1967年1月30日，县委被“群众组织”夺权（即1·30夺权）；是年10月3日再次被夺权（即10·3

夺权)。1949年11月成立三穗县革命委员会，实行党政合一。1968年7月12日，成立中共三穗县革命委员会核心领导小组，恢复党的组织活动。

从1971年7月到1990年4月，县召开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党员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中共三穗县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详见本章第二节《历届党代表大会》。

二、县委工作机构“文化大革命”中，由县革委会

1、宣传县委办公室 1949年11月成立县委秘书室，1956年改称县委办公室。“文化大革命”期间一度瘫痪。建立革命委员会后为党政合一办事机构。1971年7月恢复县委办公室。县委办公室是县委机关的综合服务机构，在县委书记指导下开展工作。随着社会建设事业的发展，办公室机构不断充实和健全。办公室内设机要传真室、信防科、行政科、档案室等。主要工作职责是为县委服务和做好部门的协调工作。在秘书室期间设交通班，管理马匹，为交通、通信服务，现在已被行政科管理的小车代替。

1987年，实有编制15人。划归县人民政府领导，由一名副县长

2、纪律检查委员会 1954年11月，成立中共三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1955年改称县委监察委员会，并受上级纪委业务指导，与县人民委员会(政府)的监察委员会密切联系和协作工作，分别查处党、政干部的违法违纪行为。“文化大革命”中由县革委会政工组取代纪检工作。

1971年7月恢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1984年10月升格为副县级组织机构，并与中共三穗县委一道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组成人员。1987年，实有编制11人。主管县直机关各党支部发展党员、支部建设、评选先

3. 组织部 1949年11月成立三穗县委组织部。实施干部管理教育、考核推荐提拔任命干部，进行党的组织建设和发展培训党员等项工作。“文化大革命”中，由县革委会政工组取代组织部工作。1971年7月恢复县委组织部，正常开展其业务活动。1987年，实有编制 人。

4. 宣传部 1949年11月成立县委宣传部，实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形势政治宣传工作，对干部进行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理论教育，组织通信报道，协调指导文化工作。“文化大革命”中，由县革委会宣传组取代宣传部工作。1971年7月恢复县委宣传部，正常开展其业务活动。1987年，实有编制 人。

5. 农村工作部 1954年8月成立县委农村工作部，主管党在农村发展农业互助组、农业生产合作社、建立人民公社，号召组织群众兴修农田水利、改革推广良种、植树造林等项工作。“文化大革命”中，由县革委会生产领导小组指挥部取代。1984年10月恢复县委农村工作部，是年11月改为县农村经济委员会。其职责是协调农、林、水等各工作部门活动，指导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划归县人民政府领导，由一名副县长兼任农经委主任。1987年，实有编制 人。

6. 统一战线工作部 1953年2月成立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是年5月撤销。1981年10月恢复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内设对台办公室。主管党的统一战线工作。1987年，实有编制 3人。

7. 县直机关党委会 1954年成立县直机关总支委员会，1966年4月改称县直机关党委会。“文化大革命”中组织瘫痪。1973年3月恢复县直机关党委会，主管县直机关各党支部发展党员、支部建设、评选先

进党支部、先进党员、收交党费等工作。1987年，实有编制3人。

8、党校 1962年6月成立县委党校（校址现二中坎下）。在“四清”、“文化大革命”中停办。1976年10月恢复党校工作。主管县直机关（支部书记）、区、乡、大队（村）支部书记以上干部的短期培训。进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理论和党在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辅导工作。开展教研活动等。1987年，实有编制1人。

9、落实政策办公室 1976年10月，成立县委落实政策办公室。受理“反右”、“反右倾”、“四清”、“文化大革命”四个时期的冤假、错案复查平反工作。同时也受理一些历史错案。1987年，实有编制1人。

10、老干部管理局 1984年1月，成立县委老干部管理科。隶属县委组织部。1985年7月，改称老干部管理局，隶属县委领导。主管建国前参加革命工作的离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问题的协调服务和慰问等项工作。1987年，实有编制4人。

11、党史办公室 1983年5月成立县委党史办公室，1985年7月改称县史志办公室。1988年1月，与县志分设机构，恢复县委领导。党史办的主要工作职能是：征集和整理建国后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县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重大政治活动、组织人事等历史资料。1987年实有编制2人。

12、其它部委和报社 1956年3月成立县委财贸部。主管县财、粮、贸系统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和业务协调工作。1962年6月1日改称财贸政治部。“文化大革命”初期撤销。